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同（试行）

采购单位（甲方）：哈尔滨市南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计划号：哈南政采计划[2024]01698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心支公司 招标编号：ZJXD-202411-230103-032541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22日
签订地点：哈尔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哈尔滨市南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动车保险服务直接选定项目（招标编号：ZJXD-202411-230103-032541）的采购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等，确定乙方为甲方哈尔滨市南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动车保险服务直接选定项目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采购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等；
- 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等；
- 乙方书面承诺等；
- 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

标的名称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机动车保险服务	机动车辆保险	1	8528.9712	8528.97	
合计	¥8528.97元（大写：捌仟伍佰贰拾捌元玖角柒分）				

三、服务项目及要求

车辆保险服务

四、合同期限（任选其一）

-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2025年11月25日至2026年11月24日，共365天。
 本项目服务期限采用1+1+1方式，采购结果_____年有效。合同一年一签，是否续签，由甲方视财政预算安排及对乙方提供服务的绩效考核等情况确定。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_____。

五、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财政性资金：按财政部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0。）
- 合同金额：本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价款金额：8528.97元（大写：捌仟伍佰贰拾捌元玖角柒分）；
-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
- 付款期数： 一期
- 结算方式：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支付时间
1	合同签订完成	甲方交付全额保费后，乙方提供保单发票	8528.97	10	2024-12-05

6、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 普通发票，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 提交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文件组成

-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 3、甲方提供工程清单；
- 4、投标(响应)承诺书；
- 5、评标记录；
- 6、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电子版)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

甲方(章)	乙方(章)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22日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22日
签订地点：网签	签订地点：网签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昌街225号	单位地址：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赣水路21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王驰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王光宇
委托代理人：张晶	委托代理人：辛鑫
电话：15776868068	电话：15845116747
电子邮箱：hnq3fwcj@vip.163.com	电子邮箱：xinxin792@pingan.com.cn
开户银行：哈尔滨银行金桥支行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账号：1242011884072161	账号：19458448590081
账号名称：哈尔滨市南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账号名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心支公司
邮政编码：150000	邮政编码：150000